A股简称:广深铁路 股票代码:601333 公告编号:2024--018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6月18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举行。全体5名监事均出席了会议,监事牛剑峰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一致通过形成以下决议并公告如下:

由于监事会主席黄潮新先生已辞任,会议同意选举监事牛剑峰先生为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届满时为止。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8日

A股简称:广深铁路 股票代码:601333 公告编号:2024--017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举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3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韦皓主持,会议通知中所列的各项议题经逐项审议获得一致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决议公告如下:

一、委任董事陈少宏先生为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其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提出解职或其不再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时为止。

二、委任董事陈少宏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提出解职或其不再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时为止。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1333 证券简称:广深铁路 公告编号:2024-016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5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72,214,862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659,635,46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312,579,39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96%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7.5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4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韦皓先生主持,所有议案均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4人;

3、董事候选人(公司总经理)陈少宏先生、监事候选人牛剑峰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唐向东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57,724,635	99.93%	1,910,831	0.07%	0	0.00%
H股	311,233,346	99.57%	220,000	0.07%	1,126,050	0.36%
普通股合计:	2,968,957,981	99.89%	2,130,831	0.07%	1,126,050	0.04%

2、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57,724,635	99.93%	1,380,431	0.05%	530,400	0.02%
H股	311,233,346	99.57%	220,000	0.07%	1,126,050	0.36%
普通股合计:	2,968,957,981	99.89%	1,600,431	0.05%	1,656,450	0.06%

3、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57,574,635	99.92%	1,530,431	0.06%	530,400	0.02%
H股	311,433,346	99.63%	20,000	0.01%	1,126,050	0.36%
普通股合计:	2,969,007,981	99.89%	1,550,431	0.05%	1,656,450	0.06%

4、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58,301,635	99.95%	1,333,831	0.05%	0	0.00%
H股	312,559,396	99.99%	20,000	0.01%	0	0.00%
普通股合计:	2,970,861,031	99.95%	1,353,831	0.05%	0	0.00%

5、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57,714,735	99.93%	1,920,731	0.07%	0	0.00%
H股	312,559,396	99.99%	20,000	0.01%	0	0.00%
普通股合计:	2,970,274,131	99.93%	1,940,731	0.07%	0	0.00%

6、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4年度审计师及其酬金。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57,891,935	99.93%	1,213,131	0.05%	530,400	0.02%
H股	312,559,396	99.99%	20,000	0.01%	0	0.00%
普通股合计:	2,970,451,331	99.94%	1,233,131	0.04%	530,400	0.02%

7、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购买董事责任险。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55,933,835	99.86%	1,522,031	0.06%	2,179,600	0.08%
H股	288,349,135	92.25%	15,537,475	4.97%	8,692,786	2.78%
普通股合计:	2,944,282,970	99.06%	17,059,506	0.57%	10,872,386	0.37%

8、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选举陈少宏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57,266,635	99.91%	2,368,831	0.09%	0	0.00%
H股	309,296,203	98.95%	3,283,193	1.05%	0	0.00%
普通股合计:	2,966,562,838	99.81%	5,652,024	0.19%	0	0.00%

9、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选举牛剑峰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55,815,335	99.86%	3,820,131	0.14%	0	0.00%
H股	289,761,185	92.70%	22,818,211	7.30%	0	0.00%
普通股合计:	2,945,576,520	99.10%	26,638,342	0.90%	0	0.00%

10、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修订《公司章程》。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37,980,601	99.19%	21,124,465	0.79%	530,400	0.02%
H股	31,071,730	9.94%	279,277,666	89.35%	2,230,000	0.71%
普通股合计:	2,669,052,331	89.80%	300,402,131	10.11%	2,760,400	0.0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41,409,731	99.61%	1,353,831	0.39%	0	0.00%
6	审议及批准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4年度审计师及其酬金。	341,000,031	99.49%	1,233,131	0.36%	530,400	0.15%
7	审议及批准购买董事责任险。	314,831,670	91.85%	17,059,506	4.98%	10,872,386	3.17%
8	审议及批准选举陈少宏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337,111,538	98.35%	5,652,024	1.65%	0	0.00%
9	审议及批准选举牛剑峰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16,125,220	92.23%	26,638,342	7.77%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第1-9项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均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授权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赞成票通过;第10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授权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的赞成票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苏敦渊、邓路宁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10 证券简称:埃科光电 公告编号:2024-026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及金额: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埃科光电")作为发包人就公司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拟与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93亿元。

● 合同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 合同履行期限:开工日起720日历天。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该合同履行对本年度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 合同履行中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1、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工程量较大,工期较长,可能存在工程质量、施工环境及建设进度变化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造成工程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工。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到市场、经济、政治、自然天气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可能影响合同正常履行,不能按时竣工及验收。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项目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25日、2022年6月1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于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等项目。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7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为推进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与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公司拟与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93亿元。

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合同签署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田卫国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1981年4月8日
住所	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158号
经营范围	承接建筑工程、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承担房屋建筑、机电安装、钢结构、道路桥梁、隧道、地基基础、起重设备安装、建筑装修装饰、环保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高等级公路路基、公路路面的施工;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市政行业、公路行业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建设工程勘察;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爆破作业;提供建设工程相关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1,839.33亿元,净资产407.02亿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1,929.01亿元,净利润41.64亿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公司业务往来情况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未发生业务往来。

(二)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董俊顺
注册资本	1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1982年12月11日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香樟大道218号
经营范围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压力管道安装,发电工程类调试,电力设备检修,承包境外火电、建筑、安装工程和境外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的劳务人员,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货运(普通货物运输),乘客电梯安装、维修,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高耸构筑物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公路工程施工,钢结构,普通机械、电子设备安装、检修,电力设备、材料销售及设备加工,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工程试验检测,机械维修,电站运行及维护服务,机械、设备、房屋租赁,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工程测量,绿化工程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华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由于合同对方当事人为非上市公司,无法提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公司业务往来情况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未发生业务往来。

三、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双方

发包人: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与鸡鸣山路交口西南角。

3、工程承包范围: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和各项验收,项目所涉及的各项深化设计及评审等内容,以及总包服务、工程验收、保修,工程、施工材料、工艺、设施、设备的检测、送检(不含发包人指定专业分包工程内检测)及各项验收并取得验收报告文件等各阶段所有工作。办理向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备案等手续,直至满足交付使用需要的有关的一切工作内容。装配率不小于30%。

(三)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720天,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的书面开工指令明确的开工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黄山杯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叁亿玖仟贰佰陆拾伍万肆仟玖佰柒拾贰元叁角玖分(¥392,654,972.39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六)付款周期

根据工程形象进度,按月支付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跟踪审计单位审核确认已完合格工程量产值的70%作为进度款;

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后支付至合同价(扣暂列金)的85%;

工程资料移交完成、工程结算终审定案后28天付至审定结算价款的97%,剩余结算终审定案价3%作为质量保证金。

发包人在缺陷责任期满30天内,若无质量问题则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两年后,30天内按照审定结算价款2%支付给承包人(扣除相关责任款,无息),其余1%待五年防水、保温保修期满后30天内付清(扣除相关责任款,无息)。

(七)合同生效

自双方签字且盖章之日生效。

(八)违约责任

合同条款中对双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和赔偿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

(九)争议解决方式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同的签署将加快推进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产能,扩大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为公司经营战略的落地和快速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定、良好,本合同履行对本年度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将增加公司每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本合同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合同履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合同双方均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但由于合同项下的项目工程量较大,工期较长,可能存在工程质量、施工环境及建设进度变化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造成工程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工。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到市场、经济、政治、自然天气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可能影响合同正常履行,不能按时竣工及验收。

公司将积极关注本合同事宜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10 证券简称:埃科光电 公告编号:2024-027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6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4年6月14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秀云女士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过程的内外部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其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特此公告。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10 证券简称:埃科光电 公告编号:2024-025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和"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以下简称"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定的2025年7月延长至2027年1月。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次延期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4月2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6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73.33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4,661.00万元,扣除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1,149.8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3,511.1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7月1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30Z0183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且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1	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	76,379.29	76,379.29	2,199.52
2	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	15,565.50	15,565.50	-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11,944.79	111,944.79	22,199.52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说明

(一)部分募投项目前期可行性情况

前期公司聘请了深圳市和勤致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并出具了相关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和"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期均为24个月,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等因素做出,并假设工程设计及主管部门审批等准备工作能得到及时落实。在2023年7月募集资金到位后的同月,上述项目设计方案通过市长专题会,设计单位亦同步进行施工图设计,募投项目前期具备按照原计划推进的可行性,因此公司原计划"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和"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于2025年7月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预计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决定对以下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	2025年7月	2027年1月
2	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	2025年7月	2027年1月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上述募投项目结构设计复杂,需根据政府部门要求评审合格后方可施工。为保证工程质量,公司结合评审意见,根据实际情况对施工图进行多次修改完善,导致工程设计及准备周期延长;设计布局也按要求进行了一定调整,总建设面积由15.46万平方米调整为15.77万平方米,导致整体施工周期增加;另因募投项目需相关部门进行评审,同时因调整的设计方案涉及超限结构,先后经国内相关领域专家多次验算、修改、评审,最终形成汇总文件,导致项目整体进度有所延迟。目前,公司已完成施工图纸审核,于2024年5月取得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了施工单位的招投标,于2024年6月18日与施工单位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后续,公司将在取得施工许可证后正式开工建设。

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公司决定将"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和"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2027年1月。

(四)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后的可行性

延期后,部分募投项目计划于2027年1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基于公司与施工单位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约定的计划竣工日期、后续公司设备及软件购置、人员招聘、培训及试运行与验收等环节预计耗时等因素综合确定的,具有可行性。

四、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投项目"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项目继续实施仍具备必要性与可行性。

(一)项目必要性分析

1、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

随着制造业自动化及智能化进程的加速、机器视觉技术普及与成本下降、政策支持等因素的影响,机器视觉在各行业的渗透率将进一步提升。为适应机器视觉行业市场高速发展的形势,公司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升装备及技术工艺水平,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优化产品结构,巩固和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招聘素质良好、经验丰富的生产制造、管理运营、市场销售和现场应用人员,加强公司综合管理能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2、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

为保持公司在机器视觉部件领域领先创新的研发能力,公司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对公司未来发展有重大影响的技术方向、发展趋势进行研究布局,以下游客户需求为导向,提升产品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不断为客户提供创造性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改善研发人员的工作条件和辅助手段,建立一个软硬件更加完善的研发中心,在保证人才队伍的稳定性情况下,增强对技术人才的吸引力,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形成业务发展和人才培养的良性循环,从而满足公司业务不断发展的需要。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1、埃科光电总部基地工业影像核心部件项目

根据中国机器视觉产业联盟(CMVU)2022年度企业调查结果预计,我国机器视觉行业规模2025年预计将达到560.1亿元,2022–2025年间年复合增长率预计高达21.80%。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从事工业相机、图像采集卡等机器视觉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与精测电子、宜美智、天准科技、奥普特、奥特维、博众精工、易鸿智能、佳世达、思泰克、佳智彩等国内高端装备制造商、知名机器视觉系统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已被多家行业头部终端用户批量应用。依托于丰富的产品线、客户资源、技术储备和优秀的管理团队,公司不断提升公司经营规模,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管理能力,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2、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

高素质、稳定、充足的技术人才队伍是公司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的重要保障。公司成立伊始即组建了以数名博士为核心的技术团队,坚决实施自主研发、技术优先的发展道路。公司技术团队以机器视觉核心部件为主攻方向,在关键技术、生产工艺、新产品开发等方面为公司提供了丰富的技术储备,促进了企业的发展。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知识产权152项,其中专利85项;公司已经申请并获得受理的知识产权294项(包括已授权知识产权),其中专利 205 项。坚实的人才基础与深厚的技术积累,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利保障。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客观原因及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从而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过程的内外部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其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其他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88333 证券简称:铂力特 公告编号:2024-030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44,867,350股。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44,867,35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6月26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44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32,048,107股股份已于2023年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160,240,535股增加至192,288,642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限售股份,限售期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涉及限售股股东共14名,对应股票数量为44,867,350股(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由32,048,107股变动为44,867,35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6.5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6月26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一)2024年2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二次归属期股份的归属登记工作。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92,288,642股增加至194,120,14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2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二)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根据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94,120,14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新增股份77,648,056股,公司总股本由194,120,140变更为271,768,19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其他变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71,768,196股,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6.51%。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认购对象均承诺所认购的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本人所认购的股份。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铂力特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参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荐机构对铂力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44,867,350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6月26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烟台山高致远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1,482	0.55%	1,481,482	0
2	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	4,444,444	1.64%	4,444,444	0
3	工业母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444,444	1.64%	4,444,444	0
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81,481	0.55%	1,481,481	0
5	深圳市和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沣远景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81,481	0.55%	1,481,481	0
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55,552	2.78%	7,555,552	0
7	UBS AG	1,525,926	0.56%	1,525,926	0
8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888,889	3.27%	8,888,889	0
9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540,739	0.57%	1,540,739	0
10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81,481	0.55%	1,481,481	0
11	葛卫东	2,222,221	0.82%	2,222,221	0
1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27,411	1.45%	3,927,411	0
1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10,318	1.07%	2,910,318	0
14	安徽中安高质量发展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1,481	0.55%	1,481,481	0
合计		44,867,350	16.51%	44,867,350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44,867,350
合计		44,867,350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24-030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上海分行")、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泰兴支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 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6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及现金管理期限:

(一)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406196):119天

(二)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137期浮动收益凭证:120天

(三)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119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NJ03296):119天

(四)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1182期收益凭证产品:120天

(五)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46期B款:92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7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户的情况

近日,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资金账户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3101041060000073146
招商银行泰兴支行	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10902451310001
申万宏源南京华侨路证券营业部	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411093697
华安证券安徽合肥蒙城路证券营业部	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70037966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上述账户。

二、本次实施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鉴于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预计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公司仍有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为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60,00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42号)核准,公司以19.16元/股的价格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73,329,853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404,999,983.48元,扣除保荐承销费19,359,999.80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1,385,639,983.68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404,999,983.48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21,227,952.10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83,772,031.3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713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初始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1	年产7.2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	47,000.00	12,692.28(注1)	12,692.28	-
2	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	21,800.00	613.00(注2)	613.00	-
3	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	22,800.00	35.42(注3)	35.42	-
4	产品研发项目	35,500.00	41,904.87(注3)	28,314.48	13,590.39
5	数字化经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3,400.00	13,400.00	3,104.01	10,295.99
6	年产7吨布瓦西坦等4个原料药项目	-	16,359.71(注3)	9,318.29	7,041.42
7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1,187.00(注2)	21,187.00	-
8	新产品研发项目	-	31,414.14(注1)	-	31,414.14
合计		140,500.00	137,606.42(注4)	75,264.48	62,341.94

注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将"年产 7.2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变更为"新产品研发项目","年产7.2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2,184.92 万元(以上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变更投向的金额为31,414.14万)用于"新产品研发项目"。

注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的募投项目,公司终止募投项目后,将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21,187.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将"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7吨布瓦西坦等4个原料药项目"。其中,"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2,764.58万元,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年产7吨布瓦西坦等4个原料药项目"尚需投入募集资金16,359.71万元,结余募集资金6,404.87万元用于"产品研发项目"。

注4: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的调整系调减发行费用以及"年产 7.2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实际变更投向金额与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差异所致。

上述 "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 "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数字化经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以及"年产 7 吨布 瓦西坦等4个原料药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济川有限;"产品研发项目" 的实施主 体为济川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济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上海济嘉")100%持股的济川医学以及上海济嘉通过全资子公司宁波济嘉投资有限公司 100% 持股的陕西东科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三)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济川有限10,000万元购买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406196)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存续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406196)	10,000	1.5%/2.50%/2.70%	48.90/81.51/88.03	119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济川有限20,000万元购买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137期浮动收益凭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存续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华安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137期浮动收益凭证	20,000	2.32%+浮动收益率	-	120天	本金保障型	否

3.济川有限3,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119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NJ03296)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存续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泰兴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119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NJ03296)	3,000	1.65%/2.25%/2.45%	16.14/22.01/23.96	119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4.济川有限25,000万元购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1182期收益凭证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存续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申万宏源	券商理财产品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1182期收益凭证产品	25,000	2.10%+浮动收益率	-	120天	本金保障型	否

5. 济川医学2,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46期B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存续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46期B款	2,000	1.20%-2.39%	6.05-12.05	9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对现金管理行为进行规范和控制,严格审批投资产品准入范围,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公司审计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本次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1.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406196)

产品名称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406196)
存款期限	119天
存款起息日-存款到期日	2024年06月17日-2024年10月14日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观察日	2024年07月17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起息日汇率	存款起息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挂钩标的即期汇率
约定汇率区间	起息日汇率*94.000000%(含)-起息日汇率*106.000000%(含)
收益率	(1)低于约定汇率区间下限:2.7000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小于起息日汇率*94.000000%; (2)在约定汇率区间内:2.5000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在约定汇率区间内; (3)高于约定汇率区间上限:1.5000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大于起息日汇率*106.000000%

2.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137期浮动收益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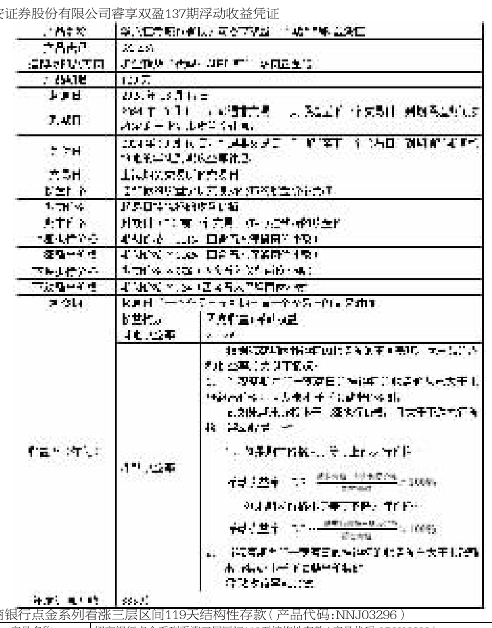

3.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119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NJ03296)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119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NJ03296)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	119天,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本产品到期日(不含)。
挂钩标的	黄金
起息日	2024年6月17日
产品到期日	2024年10月14日
清算日	2024年10月14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观察日	2024年10月10日
期初价格	指存款起息日当日彭博终端BFIX界面公布的北京时间14:00的XAU/USD定盘价格的中间价。
期末价格	指观察日当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以美元计价下午定盘价,该价格在彭博资讯(BLOOMBERG)参照页面"GOLDLNPM Index"每日公布。
波动区间	第一重波动区间是指黄金价格从"期初价格-296"至"期初价格+286"的区间范围(不含边界)。
本金及收益	招商银行向投资者提供产品正常到期时的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收益。预期到期利率:1.65000000%或2.25000000%或2.45000000%(年化)。招商银行不保证投资者获得预期收益,投资者收益可能为0。 (1)如果期末价格未能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2.25000000%(年化); (2)如果期末价格向上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2.45000000%(年化); (3)如果期末价格向下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1.65000000%(年化)

4.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1182期收益凭证产品

产品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1182期收益凭证产品	
产品代码	SRJX22	
挂钩标的	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待偿期10年; 挂钩标的价格为中国债券信息网网站发布的中债收益率"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待偿期10年"	
产品期限	120天,自2024年6月17日起至2024年10月14日	
基准日	2024年6月17日,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基准日自动推迟至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交易日	指中国外汇交易中心银行间本币市场的正常交易日	
工作日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期初价格	基准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待偿期10年	
区间上限	期初价格×110%,保留小数点后4位,4位后四舍五入	
区间下限	期初价格×90%,保留小数点后4位,4位后四舍五入	
收益率(年化)	收益构成	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率	年化2.1000%
	浮动收益率	本期收益凭证到期时,浮动收益率(年化)=∑交易日i收益率(年化)/总交易天数,按照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4位。其中: 1、若在本期收益凭证存续期间内任意一个交易日i,区间下限≤挂钩标的价格≤区间上限,则该交易日收益率(年化)=0.1000%; 2、若在本期收益凭证存续期间内任意一个交易日i,挂钩标的价格<区间下限,或挂钩标的价格>区间上限,则该交易日收益率(年化)=0.0000%; 3、总交易天数为从起始日(含)至到期日(含)的实际交易日天数; 4、挂钩标的价格以中国债券信息网网站公布的数值为准,并按照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4位。
年度计息天数	365天	
结算日	结算日为到期日后的三个工作日内	

5.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46期B款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46期B款	
产品代码	24ZH246B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期限	92天	
产品起始日(交易日)	2024年6月18日	
产品到期日	2024年9月18日	
挂钩标的	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5位,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	
挂钩标的观察期	2024年6月18日(含)-2024年9月12日(含),观察期总天数(M)为87天;观察期内每日观察,每日根据当日挂钩标的表现,确定挂钩标的保持在区间内的天数。	
挂钩标的初始价格	产品起息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5位,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如果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	
观察区间	观察区间上限:初始价格+370个基点	
	观察区间下限:初始价格-370个基点	
预期年化收益率	1.20%+1.19%×N/M,1.20%,1.19%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20%,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2.39%。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预期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3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产品实际存续天数	开始于产品起始日(含),结束于产品到期日(不含)	
产品本金返还	若本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产品直至到期,本金将100%返还	

(二)公司本次使用6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三)风险控制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证券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四、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926)、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909)、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036)、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166)、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398),属于已上市公司,其基本情况、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及财务指标请参见各公司年报。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现金管理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361,405,368.16	18,143,694,578.52
负债总额	5,145,996,129.57	4,774,832,070.86
净资产	14,215,409,238.59	13,368,862,507.66
货币资金	11,392,079,679.38	7,737,982,810.08
项目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2023年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8,802,553.07	3,463,958,635.83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139,207.97万元,本次拟使用合计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5.27%。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6.58%,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以年度审计的结果为准。

公司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和严格控制风险、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济川医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本数)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92,000	92,000	840.48	0
2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68,500	68,500	667.51	0
3	银行定期存款	65,000	65,000	552.53	0
4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10,000
5	券商理财产品-本金保障型	20,000			20,000
6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3,000
7	券商理财产品-本金保障型	25,000			25,000
8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00
合计				2,060.52	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88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73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6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1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70,000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